

### 常務董事

**白紀圖** #，CBE，現年四十九歲，自二零零六年二月起出任公司主席及董事，現亦擔任香港太古集團有限公司及太古股份有限公司主席，以及太古地產有限公司董事。他於一九七八年加入太古集團，除香港外，曾於該集團的澳洲及巴布亞新畿內亞辦事處工作。

**顏堅信** #，現年五十二歲，自一九九七年六月起出任公司財務董事。他於一九七九年加入太古集團，除香港外，曾於該集團的日本、英國及美國辦事處工作。

**陳南祿** #，現年五十歲，自一九九七年三月起出任公司董事，一九九七年三月獲委任為副董事總經理，一九九八年七月出任常務總裁，二零零五年一月出任行政總裁，現亦擔任香港太古集團有限公司及太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他於一九七七年加入太古集團，除香港外，曾於該集團的中國內地及亞太區辦事處工作。

**梁德基**，現年六十歲，自一九九八年四月起出任工務董事。他於一九八二年加入公司，之前受僱於國際民航組織及英國航空公司。現亦擔任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及香港航空發動機維修服務有限公司董事。

**湯彥麟** #，現年五十歲，自一九九六年十二月起出任公司董事，一九九六年十二月獲委任為企業發展董事，二零零五年一月出任常務總裁。現亦擔任香港太古集團有限公司、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及港龍航空有限公司董事。他於一九七七年加入太古集團，除香港外，曾於該集團的澳洲、菲律賓、加拿大、日本、意大利及英國辦事處工作。

### 非常務董事

**郭鵬** #，現年四十八歲，自一九九八年九月起出任公司董事。現亦擔任太古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董事，以及香港太古集團有限公司及太古地產有限公司董事。他於一九八六年加入太古集團。

**范鴻齡**，現年五十七歲，自一九九二年十月起（除一九九六年三月至六月期間）出任公司董事，一九九七年一月獲委任為副主席。現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何禮泰** #+，現年五十六歲，自一九九八年七月起出任公司董事，一九九九年六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期間擔任董事局主席。現亦擔任英國太古集團有限公司主席，太古股份有限公司及太古地產有限公司董事，以及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他於一九七六年加入太古集團，除香港外，曾於該集團的日本、台灣及澳洲辦事處工作。

**莫偉龍** \*，現年五十九歲，自一九九二年十月起（除一九九六年三月至六月期間）出任公司董事。現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常務董事及中電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榮明杰**，現年三十七歲，自一九九七年三月起出任公司董事。現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常務董事，亦擔任其他從事中國基建及實業工程的公司董事。他於一九九三年加入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張憲林**，現年五十二歲，自一九九七年八月起出任公司董事。現為中國航空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航空有限公司及港龍航空有限公司董事，以及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監事。

### 獨立非常務董事

**利定昌**<sup>†\*</sup>，現年五十二歲，自二零零二年五月起出任公司董事。現為希慎興業有限公司主席，亦為恒生銀行有限公司及 SCMP 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柯清輝**<sup>\*</sup>，現年五十六歲，自二零零零年二月起出任公司董事。現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常務董事，恒生銀行有限公司副主席兼行政總裁，亦為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和記黃埔有限公司及2009東亞運動會（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蘇澤光**<sup>\*</sup>，現年六十歲，自二零零二年九月起出任公司董事。現為電訊盈科有限公司副主席兼集團董事總經理，亦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董事。

**董建成**<sup>†</sup>，現年六十三歲，自二零零二年九月起出任公司董事。現為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主席。

### 行政要員

**包偉靈**<sup>#</sup>，現年四十六歲，自二零零零年三月起出任營業及市務董事。他於一九八二年加入太古集團。

**周兆昌**，現年五十二歲，自二零零零年五月起出任人事董事。他於一九七三年加入太古集團。

**莊偉茵**，現年四十二歲，自二零零四年七月起出任航空服務董事。她於一九九八年加入太古集團。

**孟天宋**<sup>#</sup>，現年四十四歲，自二零零四年六月起出任貨運董事兼總經理。他於一九八四年加入太古集團。

**艾力高**<sup>#</sup>，現年五十二歲，自二零零三年一月起出任信息管理董事。他於一九七五年加入太古集團。

**羅禮祺**<sup>#</sup>，現年四十七歲，自二零零三年一月起出任航務董事。他於一九八零年加入太古集團。

**鄧健榮**，現年四十七歲，自二零零五年一月起出任企業發展董事。他於一九八二年加入太古集團。

### 秘書

**傅溢鴻**<sup>#</sup>，現年四十二歲，自二零零六年一月起出任公司秘書。他於一九八八年加入太古集團。

<sup>#</sup> 英國太古集團有限公司集團僱員

<sup>†</sup> 薪酬委員會成員

<sup>\*</sup> 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局謹向全體股東提呈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報告書及經審核賬目。經審核賬目詳列於第三十八頁至第八十一頁。

### 業務

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公司」)的管理及控制均在香港進行。除經營定期航空業務外，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集團」)並經營其他有關業務，包括航空飲食、航機處理及飛機工程。航空業務主要以香港為起終點，集團其他業務亦主要於香港經營。詳情載於賬目附註1。

主要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與發行資本及主要聯屬公司的詳情列於第八十頁至第八十一頁。

### 賬目

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集團與公司於該日的財務狀況均載於第四十二頁至第八十一頁的賬目內。

### 股息

董事局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二十八仙。連同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三日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港幣二十仙，本年度每股將共派股息港幣四十八仙。全年分派的股息總額將達港幣十六億二千三百萬元。如獲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日派發予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日股東名冊上的股東，而股票過戶手續將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五日至二零零六年五月十日(首尾兩天計算在內)暫停辦理。

### 儲備

集團及公司本年度的儲備變動刊載於第四十六頁至第四十九頁的股東權益變動表。

### 會計政策

主要會計政策已列於第三十八頁至第四十一頁。

### 慈善捐贈

本年度期間，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慈善捐贈包括直接捐款港幣一千四百萬元及提供折扣飛機票港幣七百萬元。

###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的調動載於賬目附註8，而飛機購置的詳情載於第五頁。

### 銀行及其他借款

集團及公司的銀行借款淨額、透支及其他借款(包括籌資租賃責任)已詳列於賬目附註13及18。

### 股本

在回顧的年度內，集團並無購買或贖回公司任何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為3,380,632,348股(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70,215,348股)。

公司於一九九九年三月十日採納一項股份認購權計劃。在年度內，按此計劃已發行10,417,000股股份。計劃詳情列於賬目附註19。

### 承擔及或有事項

集團及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及或有負債詳載於賬目附註26。

### 服務協議

公司與香港太古集團有限公司（「香港太古集團」）訂有服務協議，詳情載於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一章中。

白紀圖、顏堅信、陳南祿、郭鵬、何禮泰及湯彥麟為英國太古集團有限公司（「太古」）集團董事及僱員，在香港太古集團服務協議（如下文所界定者）中有利益關係。施雅迪爵士為太古集團股東，而唐寶麟及袁力行為太古集團僱員，因此在此等協議中有利益關係。

有關的服務費用及開支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支付詳情列於下文及賬目附註25。

### 重大合約

公司與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港機工程」）簽訂多項關於飛機及有關設備的維修及大修合約，其總值約佔公司二零零五年度淨營業開支百分之二點五。一如本公司，港機工程為太古股份有限公司的聯屬公司。此等合約全部均是在雙方的一般業務運作中，按正常商業條款簽訂。

### 主要交易

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四日與波音公司就購入十二架波音777-300ER型飛機簽訂購買協議。這項交易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界定的主要交易，就此，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四日刊發有關公告，並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將有關通函送交各股東。

###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集團曾進行下述持續關連交易，詳情羅列如下：

- (a) 根據與 DHL International GmbH（前稱「敦豪國際有限公司」）（「DHL」）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七日簽訂的一份協議（「DHL 服務協議」），香港華民航空公司（「華民航空」）出售其在亞洲區經營的若干貨機艙位，供運載 DHL 上門服務的空運速遞貨件。DHL 於每月收到發票當日起的三十天內以現金付款給華民航空。DHL 服務協議的期限由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七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DHL 因持有公司旗下附屬公司華民航空四成應佔權益，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 DHL 服務協議進行的交易為持續關連交易，就此，公司已分別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七日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刊發有關公告，並已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二日將有關通函發送各股東。

根據 DHL 服務協議，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DHL 向華民航空支付的費用總額為港幣十一億六千九百萬元。

(b) 根據在二零零五年間就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六日的貨物可運載量（網絡訂艙）協議（「訂艙協議」）及網絡貨運聯銷協議（「聯銷協議」）所作的修訂，公司提供貨物可運載量以運載 DHL 的空運速遞貨物來往香港與北京、名古屋及上海，並充當 DHL 的代理人，銷售預留予 DHL 的剩餘艙位。DHL 於每兩個星期的期末收到發票後，於發票日期起的二十一天內以現金支付費用予公司。訂艙協議及聯銷協議（經修訂）的期限為二零零零年三月六日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DHL 因持有公司旗下附屬公司華民航空四成應佔權益，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訂艙協議及聯銷協議進行的交易為持續關連交易，就此，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九日刊發有關公告。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DHL 根據訂艙協議及聯銷協議應付予公司的費用及佣金合共港幣二億八千五百萬元。

(c) 根據與香港太古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簽訂的一份協議（「香港太古集團服務協議」），香港太古集團向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服務，服務包括由太古集團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給予意見及專業知識，包括（但不限於）協助與規管機構及其他政府或官方機構進行洽商、太古集團員工提供全職或兼職服務、其他行政管理及相類服務，以及不時由雙方協定的其他服務。

香港太古集團就該等服務收取年度服務費，其金額乃按公司扣除稅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的綜合溢利的百分之二點五計算，並經若干調整。每年的服務費以現金分兩期於期末支付，中期付款於十月底支付，末期付款因應中期付款作出調整後於翌年四月底支付。公司亦須按成本價償付太古集團因提供服務所引致的一切開支。

香港太古集團服務協議的期限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非協議任何一方於任何一年的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滿前給予另一方不少於三個月通知終止協議，否則此協議將於此後每三年續期一次。

太古乃太古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而太古股份有限公司擁有本公司約百分之四十六的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作為太古全資附屬公司的香港太古集團，乃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香港太古集團服務協議進行的交易為持續關連交易，就此，公司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刊發有關公告。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香港太古集團服務協議向香港太古集團支付的服務費用合共港幣一億零一百萬元，另按成本價償付的支出為港幣一億零六百萬元。

(d) 根據國泰常客計劃有限公司（「國泰常客計劃公司」）與電話營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電話營業管理服務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簽訂的一份協議（「電盈服務協議」），電話營業管理服務公司向國泰常客計劃公司提供服務。服務包括提供一個服務中心及為公司的飛行常客及忠誠顧客獎勵計劃處理客戶來電及有關的行政工作。國泰常客計劃公司須就此等服務向電話營業管理服務公司支付月費。月費按成本加利潤計算。此外，如電話營業管理服務公司達成若干表現準則及效率指標，可獲支付額外的利潤，但如未能達標，則須扣減收費。國泰常客計劃公司須在收到電話營業管理服務公司的發票當日起的四十五天內，以現金付款。電盈服務協議的期限由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電話營業管理服務公司是電訊盈科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並間接持有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聯亞旅遊資訊系統（香港）有限公司百分之三十七的股本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電話營業管理服務公司乃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電盈服務協議進行的交易為持續關連交易，就此，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刊發有關公告。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國泰常客計劃公司按照電盈服務協議向電話營業管理服務公司支付合共港幣三千六百萬元。

三位在集團任何關連交易中概無存在利益關係的獨立非常務董事已審核上述集團所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

- (a) 在集團的一般日常商業運作中訂立；
- (b) 按正常商業條款達成，或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交易的條款是否正常商業條款，則對集團而言，交易的條款並不遜於獨立第三者可取得或給予（如適用）的條款；及
- (c)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按公平合理並符合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公司的核數師亦已審核此等交易並向董事局確認以下各點：

- (a) 此等交易已獲公司董事局通過；
- (b) 此等交易乃按集團的計價政策計價（如交易涉及由集團提供貨物或服務）；

(c) 此等交易乃按有關交易的協議訂立；及

(d) 此等交易並沒有超過之前發出的公告所披露的有關年度上限。

此外，公司與港機工程及廈門太古飛機工程有限公司（「廈門太古飛機工程」）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日訂立服務協議（「新協議」），由港機工程及廈門太古飛機工程為公司機隊提供服務。服務包括於香港國際機場及/或廈門提供外勤維修、基地維修、綜合倉儲及物流支援、部件及航電大修、物料供應、工程服務及附設服務。公司須於收到發票後三十天內以現金付款給港機工程/廈門太古飛機工程。新協議的期限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由於港機工程乃本公司主要股東太古股份有限公司的聯屬公司，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廈門太古飛機工程乃港機工程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新協議進行的交易為持續關連交易，就此，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日刊發有關公告，並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將有關通函送交各股東。

#### 主要顧客及供應商

在本年度內，集團的五大顧客及供應商佔銷售額及採購額分別為百分之六點一及百分之二十九點一。集團的最大顧客佔銷售額百分之一點四，而集團的最大供應商佔採購額百分之七點八。

## 董事

白紀圖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公司的主席及董事。其他所有現任董事全年任職，其名單見於第二十二頁至第二十三頁。此外，施雅迪爵士及袁力行一直任職董事，直至分別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一日公司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上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退休；唐寶麟擔任主席及董事，直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常務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對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公司仍確定所有獨立非常務董事的獨立性。

公司章程第93條規定，所有董事在通過普通決議案獲選後，均須於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根據上述規定，陳南祿、范鴻齡、利定昌、莫偉龍、柯清輝、蘇澤光、董建成、湯彥麟及榮明杰今年輪值告退，但因合乎資格，均願候選連任。

白紀圖自上屆股東週年大會後，根據第91條獲委任為公司董事，亦告退任，但因合乎資格，願候選連任。

各董事均無與公司訂有不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金（但法定的賠償金除外）的服務合約。

年內發給獨立非常務董事的董事袍金合共港幣一百一十九萬元；該等董事並無收取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其他薪酬。

## 董事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設置的名冊顯示，董事在國泰航空有限公司的股份中持有以下實益（全屬個人權益）：

	股數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率
陳南祿	9,000	0.00027
梁德基	17,000	0.00050
湯彥麟	5,000	0.00015

除上述者外，國泰航空有限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實益或非實益擁有於國泰航空有限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含義）的股份或相關股份（包括期權）及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利益

按上市規則第8.10條規定，張憲林已披露其為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航」）的監事，范鴻齡、湯彥麟及張憲林已披露其為港龍航空有限公司（「港龍航空」）董事，唐寶麟已披露其由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開始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二日辭任期間一直擔任國航董事，袁力行已披露其於本年度內直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退休為止一直擔任港龍航空董事，由於國航及港龍航空經營的若干航點與公司相同，因此直接或間接與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

## 大股東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設置的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顯示，公司獲通知由大股東及其他人士持有的公司股份權益如下：

	股數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率	權益類別(註)
1. 太古股份有限公司	1,566,233,246	46.33	實益擁有人
2. 英國太古集團有限公司	1,566,233,246	46.33	應佔權益(a)
3.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859,353,462	25.42	實益擁有人及應佔權益(b)

註：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 由於太古集團直接或間接擁有相當於約百分之三十已發行股本及約百分之五十三投票權的太古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權益，太古及其全資附屬公司香港太古集團被視為擁有太古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1,566,233,246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b)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實益擁有71,600,000股本公司股份。此外，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Super Supreme Company Limited各自於787,753,462股本公司股份中有應佔權益，該等股權由兩者的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如下：Custain Limited 持有214,851,154股，Easerich Investments Inc. 持有191,922,273股，Motive Link Holdings Inc. 持有189,057,762股及Smooth Tone Investments Ltd. 持有191,922,273股。

## 公眾持股量

從公司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至少百分之二十五一直由公眾持有。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循例引退，惟願獲得續聘。公司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將動議通過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局命

主席

白紀圖

香港，二零零六年三月八日

國泰航空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致力識別及釐定最佳的企業管治常規。公司全年均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內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公司亦已制定一套符合常規守則內大部分建議的最佳常規的管治守則。

### 董事局

董事局主席為白紀圖（「主席」）。董事局成員包括五名常務董事及十名非常務董事，其中四名為獨立董事。各董事的名字及其他資料載於本報告書第二十二頁及第二十三頁。所有董事在需要時均能為履行其職責而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獨立非常務董事為優秀的行政人員，具備廣泛的企業知識，能充分發揮監察及平衡作用，保障股東及公司的整體利益。

為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已清楚區分。現任行政總裁為陳南祿。董事局定期檢討其架構、規模及組合，確保能夠維持董事局的專業知識水平及獨立性。董事局亦因應需求識別及提名具備專業知識及能夠對董事局的表現作出正面貢獻的個別人士出任新董事或填補任何董事局空缺。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董事局委任的董事，須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而所有董事均須於經普通決議案獲選後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但可候選連任。

所有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須向董事局披露在其他公司或機構擔任董事或其他職務的身份，此等利益申報每年更新一次。倘董事局認為董事於任何動議或交易中存在利益衝突，該董事須申報利益及放棄投票。

董事局以負責任和有效的方式領導公司，藉此向股東負責。董事局負責釐定整體策略、監控營運及財務表現，

並制定適當政策，以管理為達成公司策略目標而承擔的風險。董事局亦負責按上市規則或其他法定要求，在公司的賬目、公告及其他披露中，以平衡、清晰及容易理解的方式評述公司的財務及其他資料。公司業務的日常管理工作交由行政總裁負責，而影響公司整體策略政策、財政及股東的事務則由董事局處理。這些事務包括：財務報表、股息政策、會計政策的重大變動、年度營運預算、重大合約、主要融資安排、主要投資、風險管理策略及庫務政策。董事局的職能及賦予行政總裁的權力均作定期檢討，以確保此安排仍然適當。董事局已成立下列委員會：董事局安全審核委員會、執行委員會、財務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均有獨立非常務董事參與。

董事局於二零零五年間共舉行六次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顏堅信(6/6)、陳南祿(6/6)、梁德基(5/6)、郭鵬(6/6)、范鴻齡(6/6)、何禮泰(5/6)、利定昌(6/6)、莫偉龍(6/6)、柯清輝(6/6)、蘇澤光(6/6)、施雅迪爵士(2/3)、唐寶麟(5/6)、湯彥麟(5/6)、董建成(5/6)、袁力行(6/6)、榮明杰(4/6)及張憲林(1/6)。

### 證券交易

公司已採納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證券守則」）及有關僱員（常規守則所界定者）的證券交易守則，其準則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公司董事於獲委任時獲發第一份證券守則，其後每年兩次，分別在通過公司中期業績及全年業績的董事會議前一個月，連同提醒董事不得在公佈該等業績前買賣公司證券及衍生工具的通知書一併發出。

根據證券守則的規定，公司董事須在通知主席並接獲註明日期的確認書後才可買賣公司證券及衍生工具，而主席若擬買賣公司的證券及衍生工具，必須在交易前先通知審核委員會主席並取得註明日期的確認書。

在回覆特定查詢時，所有董事確認全年均有遵守證券守則規定的標準。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於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含義）的股份中所持權益載於第二十八頁。此外，在各行政要員中，僅孟天宋持有 7,000 股本公司股份。

### 董事局安全審核委員會

董事局安全審核委員會負責審核及向董事局匯報有關安全的事宜。委員會每年開會三次，成員包括三名常務董事，即行政總裁、湯彥麟及梁德基、兩名非常務董事莫偉龍及蘇澤光、兩名行政要員羅禮祺及莊偉茵、飛行總經理 Andrew Maddox 機長及企業安全主管 Richard Howell。委員會由上任航務董事白樂勤機長擔任主席。

###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由行政總裁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兩名常務董事湯彥麟及顏堅信、三名非常務董事郭鵬、范鴻齡及莫偉龍及一名行政要員鄧健榮。委員會按月召開會議，負責就監察及釐定公司策略方針向董事局負責。

### 管理委員會

管理委員會按月召開會議，負責就監察公司日常運作向董事局負責。委員會由行政總裁擔任主席，成員包括三名常務董事湯彥麟、顏堅信及梁德基，及全部七名行政要員包偉霆、周兆昌、莊偉茵、孟天宋、艾力高、羅禮祺及鄧健榮。

### 財務委員會

財務委員會按月召開會議，以檢討公司的財政狀況，並負責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委員會由行政總裁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兩名常務董事湯彥麟及顏堅信、一名非常務董事郭鵬、一名行政要員鄧健榮、企業財務總經理馮偉健及一名來自財經界的獨立代表。委員會的決定及建議報告須於董事局會議上提呈。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常務董事利定昌及董建成組成，並由公司前主席兼非常務董事何禮泰擔任主席。

根據公司與香港太古集團簽訂並經董事局內與太古集團沒有關連的董事詳細研究及批准的服務協議，太古借調不同級別的僱員（包括常務董事）至公司工作，該等職員向公司董事局負責並接受董事局的指示行事，但仍為太古僱員。

為吸引及保留具有合適才幹的國際人才，太古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房屋、公積金、度假旅費及教育津貼，並在服務滿三年後，給予與太古集團整體溢利掛鉤的花紅。提供住所，是為方便集團因應業務需要或為配合讓管理人員在太古集團各項業務取得實際經驗的培訓過程而調派僱員在香港及外地工作，而以整個集團為發放花紅基準的做法，可讓集團調派員工至盈利能力不同的集團公司工作。花紅的計算方法是參照太古集團整體的溢利釐定，其中大部分溢利通常來自公司。

由於航空業務變化頗大，雖然該等行政人員的薪酬並非完全與公司溢利掛鉤，但卻能令公司維持一個穩定、富動力及高質素的高級管理班子。此外，作為公司的大股東，太古亦會確保借調及保留高質素的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以維護其最佳利益。

公司亦以相類條件直接僱用多名具有專業知識的董事及高級職員。

此政策及公司給予常務董事的薪酬水平，經薪酬委員會審核。薪酬委員會於十一月的會議上審視一份由獨立顧問美世人力資源顧問有限公司編製的報告，該報告確認公司常務董事的薪酬與同業公司的比較大致相若。委員會批准二零零六年發給個別董事的薪酬待遇。

所有董事均沒有參與有關其本身薪酬的討論。獨立非常務董事的薪酬，由董事局考慮到業務的複雜程度及涉及的责任後釐定。

每年支付予獨立非常務董事的薪酬如下：

董事袍金	港幣十六萬元
作為審核委員會成員酬金	港幣十五萬元
作為薪酬委員會成員酬金	港幣五萬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間共舉行兩次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何禮泰 (2/2)、利定昌 (2/2) 及董建成 (2/2)。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局負責，成員包括四名非常務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董事。各委員為莫偉龍、利定昌及蘇澤光，並由獨立非常務董事柯清輝擔任主席。

委員會已審核公司報告及賬目的完整性、準確性及公平程度，並向董事局保證該等報告及賬目符合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律規定。委員會亦就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是否足夠及其成效進行檢討。委員會亦檢閱內部及外聘核數師的工作、有關的費用及條款、外聘核數師所作的核數結果及對重大監控弱點所需採取的適當行動。外聘核數師、財務董事及內部審核經理亦有出席該委員會的會議。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間共舉行三次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利定昌(3/3)、莫偉龍(3/3)、柯清輝(3/3) 及蘇澤光(3/3)。

### 開支控制委員會

開支控制委員會按月召開會議，以評估及審批資本開支。委員會由一名常務董事湯彥麟擔任主席，成員包括財務董事顏堅信及一名行政要員鄧健榮。

### 內部監控及內部審核

設立內部監控制度，是為保障公司資產、保存適當的會計紀錄及確保各項交易均按管理層的授權而進行。此制度具有完善的組織架構和全面的政策及準則。

內部審核部負責對內部監控制度是否足夠及其成效進行獨立審核。審核計劃乃以風險評估方法制定並每年經由審核委員會商討及議定。除議定的年度工作外，該部門亦按需要進行其他特發的審核工作。內部審核經理可直接聯絡審核委員會。審核報告須送交常務總裁、財務董事、外聘核數師及被審核部門的相關管理層。主要審核結果摘要須每季呈報董事局，並由審核委員會審閱。為評估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董事局及審核委員會就內部審核部呈交的調查結果的數目和嚴重性，以及有關部門所採取的糾正行動均進行積極監察。

有關處理及發放可影響股價的公司資料的詳細監控指引現已制定，供公司所有僱員索閱。

有關識別、監控及報告重大風險(包括業務、安全、法律、財務、環境及商譽風險)的制度及程序已經制定。董事局在各委員會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協助下監控該等風險程度。

董事局負責內部監控制度及檢討其成效。在回顧的年度內，董事局認為公司的內部監控制度已經足夠及有效，公司亦已遵守常規守則內有關內部監控的守則條文。

### 外聘核數師

外聘核數師的主要責任，是審核年度財務報表並提交報告。二零零五年支付予外聘核數師的報酬總額為港幣八百萬元，包括港幣六百萬元的審核服務費用及港幣二百萬元的稅務顧問服務費用。

### 航空安全審核委員會

航空安全審核委員會按月召開會議，檢討公司的營運風險程度。委員會須審核艙務安全審核委員會、停機坪營運安全委員會及強制性工程事故報告會議的工作。委員會由企業安全主管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各營運部門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從事地勤服務的香港機場服務有限公司和從事飛機維修的港機工程的高級管理人員。

### 投資者關係

公司不斷加強與投資者的關係和溝通。向各股東派發的年度報告書及中期報告書均載有關於公司表現及業務的廣泛資料。我們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定期進行對話，讓他們知道公司的最新發展。我們也詳盡及適時地處理投資者的諮詢，並鼓勵所有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共商公司事宜。股東如有任何查詢，可聯絡企業傳訊部，詳細的聯絡資料載於第八十八頁。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公司在其網址 [www.cathaypacific.com](http://www.cathaypacific.com) 內披露公司的業務、財務及其他資料。

股東可根據《公司條例》第 113 條要求召開特別股東大會。

國泰航空理解，我們須對世界各地的顧客、股東、僱員和利益相關者負責。我們堅持安全第一的原則，並務求為飛機上及地面的顧客提供照顧周到和關懷備至的服務。我們致力成為良好的企業公民，以有利於廣大社群的方式經營業務，及盡量減低對環境所造成的負擔。我們恪守嚴格的道德標準和專業準則，堅持各業務範疇的決策過程均以高度誠實和負責的態度，在高透明度的方式下進行。我們竭力為僱員提供理想的回報，並讓員工有機會各展所長。我們希望能在各個業務範圍做到精益求精，在業界中脫穎而出，獨領風騷。

### 回饋社會

我們相信，公司有責任回饋社會，回饋造就我們成功的社群。我們的社會及慈善計劃著重對年輕人給予支持，對環境及教育事業作出貢獻，以及幫助須予扶助的人士。

「飛躍理想計劃」是我們確定的青少年發展計劃，讓一千名年齡介乎十三至十八歲的香港青少年有機會學習航空知識以及設計和帶動社會服務。在整個計劃過程中，我們的飛機師和一百名公司員工義務充當導師。國泰航空是香港「生命教育活動計劃」的主要贊助機構，該計劃鼓勵學童養成健康的生活模式，教導他們認清濫用藥物和酒精的禍害。該計劃每年接觸的學校超過一百七十間。

我們與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合辦的「零錢布施」機上籌款計劃，支援該基金會在一百五十多個國家所推行的計劃，並資助「國泰愛心兒童輪椅庫」，為患有肌肉萎縮症的香港病童提供特製輪椅。國泰航空的「亞洲萬里通」飛行常客計劃亦有四個慈善夥伴——樂施會、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奧比斯飛行眼科醫院及 CARE，會員可將里數捐給這些團體使用。

自一九九四年以來，每年一度的「國泰航空非洲野外體驗計劃」均帶領年輕人前赴南非，參與野外考察教育課程，讓他們認識各種主要生態問題，並鼓勵來自世界各地的

參加者進行跨文化交流。參加者是從亞太區挑選出來的。計劃自開展至今，已有超過五百名年輕人參與。

我們鼓勵和支持員工自行開展慈善工作。在一九八三年成立的「恩光之友會」，致力幫助本地殘障兒童，至今已有超過二千名員工不計酬勞獻出私人時間為該會服務。他們的格言是「為小孩帶來歡笑」。

### 環境

作為一家航空公司，我們的業務的確對環境造成一定影響，然而，我們承諾不斷尋求創新方法，將公司營運的負面影響減至最低，並將最佳環保作業守則融入日常業務運作和長期發展策略中。我們明白，光是遵行法例規定尚未足夠，作為業界先驅，我們需要為業界創設仿效的標準。

按照可持續的方向發展業務，即減少消耗量和廢物，是符合經濟效益的方針，可對業績造成顯著的分別，因此積極面對環保問題，對任何公司來說，都是一項對未來的投資。以具透明度和負責任的方式面對利益相關者，不僅是基本應有的理想目標，而且更是有力的溝通和推廣工具，可大大影響顧客和投資者對一家公司的觀感。因此企業環保責任，就是在成功發展業務與顧及社會和周圍環境兩者中取得適當的平衡點。

油價日益上升，是航空業的一項重大憂慮。二零零五年，燃料佔公司淨營業開支百分之二十九點三，平均飛機燃油成本由二零零四年每美制加侖一點二五美元上升至一點七三美元，因此最可取的做法是改善每單位可運載量的燃油效益。我們所營運的客機是全球機齡最低的機隊之一。新飛機的引擎較為寧靜，燃油效益較佳，而且產生較少二氧化碳和未燒盡燃油；至於機齡較高的飛機，則已進行較大規模的引擎及機身維修。因此自一九九八年至今，國泰航空主機隊的每可用噸千米燃油效益提升了百分之九。

我們努力在飛行計劃方面著手，只要在商業上是可行的，我們會盡量選擇最理想的航線以減低耗油量。我們絕對認同世界各地促請政府拉直航道的訴求，以縮短飛行時間和減少不必要的耗油量。公司為減低耗油量而持續採取的其他措施，還包括密切監察飛機的入油量，以及設計飛機和購買飛機配件時，採取嚴格的重量準則。

在二零零五年，我們成立了一個專責小組應付有關全球氣候轉變的挑戰。由於飛機排放二氧化碳、氧化氮和水蒸氣到大氣高層裏，所以航空業確有導致氣候出現轉變。自一九九八年以來，由國泰航空飛機排放出來的二氧化碳及氧化氮分別增加了百分之三十二及百分之十二，反映公司的機隊大規模增長。與此同時，我們將每可用噸千米的二氧化碳及氧化氮排放量分別減少百分之八點七和百分之二十二點三。由現時至二零一零年間，隨著先進的新飛機加入機隊，預料這些數字將會進一步獲得改善。國泰航空已成為聯署參與二零零五年「清新空氣約章」的公司之一。

我們不遺餘力地將「替代、減少、再用、循環再造」幾個指導原則應用於公司各項業務上。在香港，我們非常注重物料的循環再造。在辦公室裏，我們收集廢紙、鋁罐、打印機墨盒、光碟、膠樽和充電電池。在飛機艙內，我們將塑膠食具和抵港航班的報紙雜誌收集起來，送往循環再造。經二零零五年試行後，鋁罐和水樽亦會成為我們收集送往循環再造的物料。我們繼續在全球各個目的地，按照各國不同的衛生條例，尋求機會將廢物循環再造。

我們利用對服務供應商(其中部分為太古集團旗下的附屬或聯屬公司)的影響力，確保各供應商遵從最高的環保標準。對集團的香港主要服務供應商，我們就他們對法規的遵從程度、廢物處理/儲存、廢水處理、空氣排放以及食水及能源效益各方面進行環保評核。我們的太古集團服務供應商計劃自行定期編製企業環保報告。

我們明白，我們有責任提高員工及廣大社群的環保意識，不單要樹立良好榜樣，還要透過特定教育計劃來達到目

的。舉辦環保講座和工作坊，進行環保種植、植樹及參觀環保地區等活動，均有助培養員工對大自然的欣賞興趣，使他們更加意識到個人對環境的責任。我們相信，只有提高大家對這些迫切問題的意識，才可確保未來的世界可以為下一代提供清潔和健康的環境。

我們最近期的環保報告載於公司網站內，網址為 [www.cathaypacific.com](http://www.cathaypacific.com)。

## 健康及安全

乘客和員工的安全是我們的首要關注項目，我們的使命是把國泰航空發展為全球最安全的航空公司。我們盡力確保經營方法能夠保障社會各界的健康和安全。我們的業務符合國際法規，甚至符合公司自行制定的更高標準。我們的良好企業管治方針之一，是積極識別及處理潛在的威脅和危機，在決策過程中採用危機管理程序，並且評估新系統及作業方法的安全程度。

我們定期檢討健康及安全政策，並持續努力提升這方面的表現。公司為員工提供有效和適切的教育及培訓，並且及時回應有關保安、健康及安全的課題。公司鼓勵管理層以身作則，把標準訂於極高水平。每個僱員均有責任在日常工作中確保安全第一。我們鼓勵各業務夥伴、承建商及供應商與我們持有相同的抱負。

我們推行各種計劃保障顧客及員工健康，我們持續監察飛機內部的空氣質素，確保乘客及機員所處的環境安全、健康和舒適。我們亦在香港總部國泰城、公司培訓設施及候機貴賓室內進行類似監察行動，並獲香港政府頒發室內空氣質素檢定證書。我們監察機員暴露於宇宙輻射的程度，確保他們每年吸收輻射的水平低於國際指引的上限。如有乘客在航程中病倒，機艙服務員可召喚二十四小時候命的航空醫療諮詢服務。我們嚴格遵從世界衛生組織、國際航空運輸協會(「國際航協」)、疾病控制中心及香港衛生署發出的建議。此外亦為有特殊需要的顧客提供各種服務，並為乘客提供如何在飛機上保持良好健康的意見。

### 對僱員的承諾

我們的宗旨是為員工提供一個安全、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不受種族、性別、膚色、宗教或殘疾等歧視。我們承諾提供公平的僱用條件、良好的晉升機會、平衡的工作生活，並且希望被公認為最佳僱主。

國泰航空與其附屬及聯屬公司在全球各地僱用超過三萬三千名員工，其中超過一萬一千名為國泰駐港員工，一萬二千名為本地聯屬公司員工，因此國泰航空集團是全港最大僱主之一。我們承諾為香港航空業的長遠發展進行投資。我們的本地飛行員培訓計劃，自一九八八年以來已有超過二百名飛行學員投身國泰航空，每年約有三十名未來飛機師學成畢業。

公司計劃於未來五年擴展機隊，因此將繼續創造更多本地職位和就業機會。培訓工作是我們對人力資源所作的其中一項最重要的投資。我們逐步引入頂尖培訓及發展計劃，以提升員工的技能，鼓勵協作解難，培訓高質素行政人員及業務導向學習。

我們明白公司的商業成就端賴員工全情投入，因此我們致力維護員工的健康和福祉。最近我們徹底革新了工傷監察系統，特別是有關機艙服務員部分。我們亦在國泰城提供健體計劃、健康教育及工傷預防工作坊，並且提供「員工輔助服務計劃」— 在保密情況下為員工進行輔導。

公司參照各營運地的法例、行業慣例、市場環境和員工個人與公司的表現，定期檢討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我們提倡公開溝通的企業文化，讓員工能夠表達他們的意見而毋須擔心會因此而受到不公平對待。我們不會忘記，公司的業務有賴員工的技能、貢獻和忠誠：員工的團隊精神使公司壯大和成功。

### 以客為尊

我們的目標是為顧客提供卓越和超值的服務，並且成為全球推崇的航空公司。我們明白到，公司所提供的服務素質，是我們與競爭對手的分別所在。我們致力在航班準時表現上達標，維持和發展國際航線網絡，增加航機班次以應付市場需求。我們竭力提供發自內心的服務，以使顧客享受到安全、熱情和舒適的服務為榮，而最重要的是讓他們對服務感到安心。我們確保服務超乎顧客要求，以強化顧客的忠誠，讓他們繼續享用稱心滿意的服務，從而提高公司盈利。